

# 114 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醫師考試分階段考試(第一階段考試)

## 應試科目及考試日程表

日期		114 年 7 月 18 日(星期五)			
節次		第 1 節		第 2 節	
類科及編號		預備	08 : 40	預備	12 : 50
		考試	09 : 00   11 : 00	考試	12 : 55   14 : 55
301	醫師(一)	醫學(一) (包括生物化學、解剖學、胚胎及發育生物學、組織學、生理學等科目知識及其臨床之應用)		醫學(二) (包括微生物免疫學、寄生蟲學、藥理學、病理學、公共衛生學等科目知識及其臨床之應用)	
附註	<p>一、於當日上午 8 時 40 分至 9 時，講解有關考試應行注意事項及模擬答題練習，應考人必須準時進入試場就座，聽取講解與說明。</p> <p>二、本考試日程表所載「醫師(一)」係指應醫師第一階段考試。</p> <p>三、本考試日程表所列各科目考試時間均為 2 小時，全部採測驗式試題，每題均為單一選擇題。</p> <p>四、電腦化測驗，考選部將提供空白計算紙，供應考人計算使用，考試開始鈴響前，應考人不得於計算紙上書寫任何文字或符號，於各節考試時間終了前結束作答者，離場時不得將計算紙攜出電腦試場。</p>				

114 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物理治療師考試、  
114 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呼吸治療師考試  
應試科目及考試日程表

日期		114 年 7 月 18 日(五)											
節次		第 1 節		第 2 節		第 3 節		第 4 節		第 5 節		第 6 節	
類科 及編號	考試 時間	預備	08 : 40	預備	10 : 25	預備	12 : 50	預備	14 : 35	預備	16 : 05	預備	17 : 35
		考試	09 : 00   10 : 00	考試	10 : 30   11 : 30	考試	12 : 55   13 : 55	考試	14 : 40   15 : 40	考試	16 : 10   17 : 10	考試	17 : 40   18 : 40
311	物理治療師	神經疾病物理治療學		骨科疾病物理治療學		心肺疾病與小兒疾病物理治療學		物理治療基礎學(包括解剖學、生理學、肌動學與生物力學)		物理治療學概論(包括物理治療史、物理治療倫理學與物理治療行政管理學)		物理治療技術學(包括電療學、熱療學、操作治療學與輔具學)	
313	呼吸治療師	心肺基礎醫學(包括解剖學、生理學、藥理學)		基礎呼吸治療學(包括呼吸治療倫理)		呼吸治療儀器設備學		呼吸器原理及應用		重症呼吸治療學		呼吸疾病學	
附註	<p>一、於當日上午 8 時 40 分至 9 時，講解有關考試應行注意事項及模擬答題練習，應考人必須準時進入試場就座，聽取講解與說明。</p> <p>二、本考試日程表所列各科目考試時間均為 60 分鐘，全部採測驗式試題，每題均為單一選擇題。</p> <p>三、電腦化測驗，考選部將提供空白計算紙，供應考人計算使用，考試開始鈴響前，應考人不得於計算紙上書寫任何文字或符號，於各節考試時間終了前結束作答者，離場時不得將計算紙攜出電腦試場。</p>												

**114 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中醫師考試  
分階段考試（第一階段考試）、藥師考試分階段考試  
應試科目及考試日程表**

日期		114 年 7 月 19 日(星期六)					
節次		第 1 節		第 2 節		第 3 節	
類科 及編號		預備	08:40	預備	11:05	預備	13:55
		考試	09:00   10:30	考試	11:10   12:40	考試	藥師(一) 14:00   15:30
317	中醫師 (一)	中醫基礎醫學(一) (包括中醫醫學史、中醫基礎理論、內經、難經)		中醫基礎醫學(二) (包括中醫方劑學、中醫藥物學)			
305	藥師 (一)	藥學(一) (包括藥理學與藥物化學)		藥學(二) (包括藥物分析與生藥學(含中藥學))		藥學(三) (包括藥劑學與生物藥劑學)	
306	藥師 (二)	藥學(四) (包括調劑學與臨床藥學)		藥學(五) (包括藥物治療學)		藥學(六) (包括藥事行政與法規)	
附註	<p>一、於當日上午 8 時 40 分至 9 時，講解有關考試應行注意事項及模擬答題練習，應考人必須準時進入試場就座，聽取講解與說明。</p> <p>二、本考試日程表所載「中醫師(一)」係指應中醫師第一階段考試，「藥師(一)」係指應藥師第一階段考試，「藥師(二)」係指應藥師第二階段考試。</p> <p>三、本考試日程表所列各科目考試時間，除「藥師(二)」第 3 節「藥學(六)(包括藥事行政與法規)」為 1 小時，其餘科目均為 1 小時 30 分，全部採測驗式試題，每題均為單一選擇題。</p> <p>四、電腦化測驗，考選部將提供空白計算紙，供應考人計算使用，考試開始鈴響前，應考人不得於計算紙上書寫任何文字或符號，於各節考試時間終了前結束作答者，離場時不得將計算紙攜出電腦試場。</p>						

**114 年 專 門 職 業 及 技 術 人 員 高 等 考 試 職 能 治 療 師 考 試  
應 試 科 目 及 考 試 日 程 表**

日 期		114 年 7 月 19 日 (星期六)											
節 次		第 1 節		第 2 節		第 3 節		第 4 節		第 5 節		第 6 節	
類 科 及 編 號		預 備	08 : 40	預 備	10 : 25	預 備	12 : 50	預 備	14 : 35	預 備	16 : 05	預 備	17 : 35
		考 試	09 : 00   10 : 00	考 試	10 : 30   11 : 30	考 試	12 : 55   13 : 55	考 試	14 : 40   15 : 40	考 試	16 : 10   17 : 10	考 試	17 : 40   18 : 40
312	職 能 治 療 師	解 剖 學 與 生 理 學		職 能 治 療 學 概 論 (包 括 職 能 治 療 之 歷 史、哲 學、角 色 與 功 能、 理 論 基 礎、倫 理 與 規 範、行 政 管 理)		生 理 障 礙 職 能 治 療 學		心 理 障 礙 職 能 治 療 學		小 兒 職 能 治 療 學		職 能 治 療 技 術 學 (包 括 職 能 治 療 之 評 估 方 法 與 技 術、活 動 分 析 與 應 用、治 療 方 法 與 技 術)	
附  註	<p>一、於當日上午 8 時 40 分至 9 時，講解有關考試應行注意事項及模擬答題練習，應考人必須準時進入試場就座，聽取講解與說明。</p> <p>二、本考試日程表所列各科目考試時間均為 60 分鐘，全部採測驗式試題，每題均為單一選擇題。</p> <p>三、電腦化測驗，考選部將提供空白計算紙，供應考人計算使用，考試開始鈴響前，應考人不得於計算紙上書寫任何文字或符號，於各節考試時間終了前結束作答者，離場時不得將計算紙攜出電腦試場。</p>												

114 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牙醫師考試分階段考試、醫事檢驗師、醫事放射師考試、114 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獸醫師、助產師考試

應試科目及考試日程表

日期		114 年 7 月 20 日(星期日)					
節次		第 1 節	第 2 節	第 3 節	第 4 節	第 5 節	第 6 節
類科 及編號	考試時間	預備 08:40	預備 10:25	預備 12:35 醫事檢驗師 醫事放射師 獸醫師 助產師 12:50	預備 14:35	預備 16:05	預備 17:35
	考試	09:00   10:00	10:30   11:30	12:55   13:55	14:40   15:40	16:10   17:10	17:40   18:40
303	牙醫師 (一)	牙醫學(一)(包括口腔解剖學、牙體形態學、口腔組織與胚胎學、生物化學等科目及其臨床相關知識)	牙醫學(二)(包括口腔病理學、牙科材料學、口腔微生物學、牙科藥理學等科目及其臨床相關知識)				
304	牙醫師 (二)			牙醫學(三)(包括齒內治療學、牙體復形學、牙周病學等科目及其相關臨床實例與醫學倫理)	牙醫學(四)(包括口腔顎面外科學、牙科放射線學等科目及其相關臨床實例與醫學倫理)	牙醫學(五)(包括全口復學、局部復學、牙冠牙橋學、咬合學等科目及其相關臨床實例與醫學倫理)	牙醫學(六)(包括齒顎矯正學、兒童牙科學、牙科公共衛生學等科目及其相關臨床實例與醫學倫理)
308	醫事 檢驗師	臨床生理學與病理學	臨床血液學與血庫學	醫學分子檢驗學與臨床鏡檢學(包括寄生蟲學)	微生物學與臨床微生物學(包括細菌與黴菌)	生物化學與臨床生化學	臨床血清免疫學與臨床病毒學
309	醫事 放射師	基礎醫學(包括解剖學、生理學與病理學)	醫學物理學與輻射安全	放射線器材學(包括磁振學與超音波學)	放射線診斷原理與技術學	放射線治療原理與技術學	核子醫學診療原理與技術學
314	獸醫師	獸醫病理學	獸醫藥理學	獸醫實驗診斷學	獸醫普通疾病學	獸醫傳染病學	獸醫公共衛生學
310	助產師	基礎醫學(包括生理學、病理學、藥理學、微生物學與免疫學)	基本護理學(包括護理原理、護理技術)與護理行政	各科護理學(包括內外科、兒科、精神科與社區衛生護理學)	助產學(一)(包括助產學緒論、生殖系統的解剖與生理、產前護理、分娩期護理、產後護理、新生兒護理)	助產學(二)(包括優生保健、遺傳諮詢、胚胎發育、不孕症護理、高危險妊娠護理、高危險分娩護理、高危險產後護理)	
附  註	<p>一、牙醫師(一)、醫事檢驗師、醫事放射師、獸醫師、助產師考試於當日上午 8 時 40 分至 9 時，牙醫師(二)考試於當日中午 12 時 35 分至 12 時 55 分，分別講解有關考試應行注意事項及模擬答題練習，應考人必須準時進入試場就座，聽取講解與說明。</p> <p>二、本考試日程表所載「牙醫師(一)」係指應牙醫師第一階段考試，「牙醫師(二)」係指應牙醫師第二階段考試。</p> <p>三、本考試日程表所列各科目考試時間均為 60 分鐘，全部採測驗式試題，每題均為單一選擇題。</p> <p>四、電腦化測驗，考選部將提供空白計算紙，供應考人計算使用，考試開始鈴響前，應考人不得於計算紙上書寫任何文字或符號，於各節考試時間終了前結束作答者，離場時不得將計算紙攜出電腦試場。</p>						